

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
討論文件

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防範及打擊受關注騙案的措施

引言

本文件旨在介紹警方「反詐騙協調中心」的工作，並概述近期值得關注及防範的騙案種類及趨勢。

背景

2. 詐騙是嚴重罪行。任何人干犯《盜竊罪條例》(第 210 章)第 16A 條「欺詐罪」，最高可判處監禁 14 年；若被控同一條例第 17 條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」，最高可判處監禁 10 年。另外，任何人因詐騙得益而被控《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》(第 455 章)第 25 條「處理已知道或相信為代表從可公訴罪行的得益的財產」，最高可判處監禁 14 年。

3. 雖然近年整體罪案數字持續下降，詐騙案件仍處較高水平，由 2008 年佔整體罪案的 5.9% 升至 2017 年的 12.7%。當中個別騙案種類，包括網上商業騙案、電話騙案、商務層面的電郵騙案、「網上情緣」騙案、街頭騙案等，情況令人關注。

反詐騙協調中心

4. 為了全面統籌警隊資源及優化與各持份者的協作，加強打擊各類型詐騙案及提高市民的防騙意識，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於 2017 年 7 月成立 24 小時運作的「反詐騙協調中心」(「協調中心」)。「協調中心」的主要功能包括：

- (a) 監察及分析不同類型騙案的手法及趨勢，以制訂及推行有效的打擊策略；
- (b) 協調防騙宣傳工作；

- (c) 設立 24 小時電話熱線「防騙易 18222」，方便市民查詢及提供適時協助；及
- (d) 與銀行業界合作攔截騙款，以減低受害人的損失。

5. 「協調中心」開始運作七個月以來共收到超過 14 000 個來電，當中約一半為一般查詢。人員積極向來電的市民提供防騙意見，並協助有需要的市民報案。「協調中心」亦與銀行業界合作攔截騙款，於約 660 個攔截騙款的要求當中，成功為 146 宗已匯出騙款的個案攔截共超過 2 億 1,000 萬港元。此外，「協調中心」亦成功阻止 57 宗不同類型騙案的發生。

6. 除了向來電的市民提供協助外，「協調中心」亦負責統籌警方打擊騙案的宣傳工作。警方會就各類騙案趨勢及受害人背景進行分析，並由「協調中心」協調警隊各有關單位制訂全面的宣傳策略，針對性地向不同的目標群組進行防罪宣傳。警方會繼續密切檢視「協調中心」的運作、人手及成效，適時作出調整。

受關注的騙案類型

網上商業騙案

7. 過去五年，網上商業騙案的趨勢反覆，並於 2017 年明顯回升。相關數字如下：

	2013 年	2014 年	2015 年	2016 年	2017 年
案件宗數	1 449	2 375	1 911	1 602	1 996
損失金額 (百萬元)	43.1	48.4	40.4	32.1	34.5

8. 隨著網上購物及電子交易近年愈趨普遍，網上商業騙案亦隨之飆升。當中，「個人與個人網上購物」的騙案，即涉及賣方及買方以個人名義在網上平台交易的詐騙案，情況令人關注。受害人往往於支付款項後未能收取貨物，或收到偽冒的貨物。2017 年，這類騙案佔整體網上商業騙案接近八成，當中主要涉及買賣演唱會或主題公園門票。

9. 警方針對以上趨勢加強執法，包括於 2017 年 7 月及 10 月拘捕 35 名本地男女，涉及至少 160 宗網上買賣騙案及於網上放售偽造的主題公園門票，損失金額約 90 萬港元。同時，警方亦透過不同渠道提醒市民(特別是網民)，在進行網上交易時要提高警惕。

電話騙案

10. 電話騙案在 2016 及 2017 年均呈現下跌趨勢，但總損失金額仍處於高水平。過去五年的相關數字如下：

	2013 年	2014 年	2015 年	2016 年	2017 年
案件宗數	2 047	2 220	2 880	1 138	991
損失金額 (百萬元)	39.2	45.7	317.9	221.6	229.4

11. 電話騙案的犯案手法以「虛構綁架」、「猜猜我是誰」及「假冒官員」三種為主。「虛構綁架」的騙徒會訛稱禁錮受害人的家人並索取贖金。「猜猜我是誰」的騙徒會要求受害人猜出來電者的身份，一旦受害人作出回應，騙徒隨即冒充受害人的親友進行詐騙。「假冒官員」的騙徒一般會播放錄音冒充政府、物流公司或其他公私營機構職員，訛稱受害人牽涉內地的刑事案件，然後再轉駁至訛稱「內地官員」的同黨進行詐騙。2017 年，「假冒官員」佔所有電騙案件約七成。在 618 名蒙受金錢損失的受害人當中，七成半為 30 歲或以下。約一半為在港留學、工作、探親及新移民的新來港人士。

12. 電話騙案一般為跨境罪案。就此，警方一直與內地及海外執法部門聯合進行打擊。例如，2017 年 5 月，本港警方聯同廣東省公安廳及佛山市公安局搗破一個電騙集團，共拘捕七名內地人，涉嫌至少 21 宗本港的「虛構綁架」騙案，損失金額約 200 萬港元。此外，警方於 2017 年在本港拘捕另外 14 人，涉嫌 32 宗「假冒官員」及「虛構綁架」案，涉及騙款約 2,700 萬港元。警方會繼續監察電話騙案的趨勢，針對特定社群，例如在港留學、工作的內地人士及新移民，制定宣傳策略。

商務層面的電郵騙案

13. 過去五年，商務層面的電郵騙案數字雖然持續下跌，但涉及的損失金額仍然高企。相關數字如下：

	2013 年	2014 年	2015 年	2016 年	2017 年
案件宗數	1 153	1 095	968	867	683
損失金額 (百萬元)	756.2	983.7	1 368.9	1 782.2	992.6

14. 騙徒會入侵企業的電郵系統，監察其業務往來，然後冒充其高層人員或生意夥伴發放虛假電郵，指示受害公司的職員將交易款項匯入指定的銀行戶口。2017 年，損失金額最大的一宗商業電郵騙案涉及 5,446 萬港元。此外，有超過四成的商務層面電郵騙案的受害者為香港公司，較 2016 年上升 5.9%。

15. 為打擊跨境的電郵騙案犯罪集團，警方積極與海外執法部門交流情報。2017 年，「協調中心」成功協助一間海外公司攔截一筆約 200 萬港元的騙款。警方其後亦拘捕一名本地女子，涉嫌協助詐騙集團開立 14 個銀行戶口以收取騙款，總達額 1,600 萬港元。警方會繼續為商貿及銀行業界舉辦講座，講解電郵騙案的犯罪手法，以提高業界的防範意識。

「網上情緣」騙案

16. 過去四年¹，「網上情緣」騙案的案件宗數和損失金額持續上升。相關數字如下：

	2014 年	2015 年	2016 年	2017 年
案件宗數	29	62	114	235
損失金額 (百萬元)	30.3	32.4	95.0	107.9

¹ 警方於 2014 年開始備存「網上情緣」騙案的相關數字。

17. 「網上情緣」的騙徒會透過網上社交平台以虛假身份認識受害人，在取得其信任後，以各種藉口騙取金錢。九成半的受害人為女性，一般擁有較高學歷並懂得利用電腦及能以英語溝通。此類案件的騙徒一般身處海外及利用境外戶口收取騙款，增加警方調查的難度。

18. 有見及此類騙案的上升，警方已加強與海外執法機構的合作，共同打擊此類跨境罪案。例如，2017年10月，本港警方與馬來西亞警方合作，瓦解一個位於馬來西亞的詐騙集團，拘捕包括主腦在內的11名男女，偵破最少49宗本港案件，涉及騙款共2,500萬港元。警方亦會繼續進行針對性的宣傳教育工作，透過不同媒體呼籲市民在網上交友時保持警覺。

街頭騙案

19. 過去五年，街頭騙案的趨勢反覆，並於2017年明顯回升。相關數字如下：

	2013年	2014年	2015年	2016年	2017年
案件宗數	76	50	56	25	90
損失金額 (百萬元)	5.4	1.6	4.3	2.2	8.0

20. 街頭騙案的主要手法包括「祈福黨」、「電子零件黨」、「賣藥黨」及「跌錢黨」。2017年的街頭騙案當中，約六成涉及「祈福黨」，損失金額約700萬港元，而受害人均為長者。「祈福黨」的騙徒會訛稱受害人或其家人身體不適或「撞邪」，藉詞索取金錢或貴重物品替其消災解難，並以「偷龍轉鳳」方式騙去事主的財物。

21. 警方致力打擊街頭騙案。2017年，警方共拘捕19人，涉嫌至少35宗街頭騙案，共騙去32名長者約270萬港元。警方亦透過「警訊」節目及「耆樂警訊」等渠道，提醒市民，特別是長者，時刻保持警惕。

結語

22. 「打擊『搵快錢』罪案」是《2018年警務處處長首要行動項目》之一，當中由「協調中心」支援警隊與各持份者的協作，打擊涉及詐騙的犯罪團伙，已被列為工作重點。警方會繼續透過加強執法、宣傳教育、多機構合作、情報分析及跨境合作，提高市民的警覺性，打擊各類型的詐騙案。警方呼籲，市民應時刻保持警覺，提防成為騙徒的目標。如發現有人涉嫌詐騙，應向警方舉報或致電「防騙易 18222」熱線查詢。

保安局

香港警務處

二零一八年三月